

SHU XUE

数 学

中 册

ZHONG GUO SHANG
YE CHU BAN SHE

中国商业出版社



副主编 吴昌高

中国商业出版社

学 嫁

(册 中)

昌耀王 春取 编 主

高昌吴 编主副

数 学 (中册)

邓春光 王勋昌 主编

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

中国商业出版社中南书社发行

湖南省长沙市华中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1/32 6,875印张 154千字

1989年1月第1版 1989年5月湖南第一次印刷

印 数: 1—10000册 定 价: 7.40元(全套价)

ISBN 7—5044—0193—5/F·120

目 录

第一章 极限与连续	(1)
§ 1.1 数列的极限.....	(1)
§ 1.2 函数的极限.....	(5)
§ 1.3 无穷大量与无穷小量.....	(12)
§ 1.4 极限的运算法则.....	(17)
§ 1.5 极限存在的准则, 两个重要极限.....	(21)
§ 1.6 函数的连续性.....	(27)
第二章 导数与微分	(42)
§ 2.1 导数的概念及基本公式.....	(42)
§ 2.2 函数的和、积、商的导数.....	(53)
§ 2.3 复合函数的导数与反函数的导数.....	(57)
§ 2.4 由参数方程确定的函数的导数.....	(62)
§ 2.5 隐函数的导数.....	(64)
§ 2.6 高阶函数.....	(66)
§ 2.7 微分.....	(68)
§ 2.8 微分在近似计算中的应用.....	(75)
第三章 中值定理	(87)
§ 3.1 中值定理.....	(87)
§ 3.2 罗比达法则.....	(93)
§ 3.3 函数的增减性.....	(100)
§ 3.4 函数的极值.....	(103)

第四章 不定积分	(116)
§ 4.1 不定积分的概念	(116)
§ 4.2 不定积分的性质	(120)
§ 4.3 基本积分公式	(122)
§ 4.4 换元积分法	(125)
§ 4.5 分步积分法	(137)
§ 4.6 有理函数的积分	(140)
第五章 定积分	(152)
§ 5.1 定积分的概念	(152)
§ 5.2 定积分的基本性质	(160)
§ 5.3 定积分与不定积分的关系	(164)
§ 5.4 定积分的计算	(168)
§ 5.5 广义积分	(176)
§ 5.6 定积分的应用	(182)
第六章 微分方程简介	(198)
§ 6.1 微分方程的一般概念	(198)
§ 6.2 一阶微分方程	(201)
§ 6.3 一阶微分方程的应用举例	(210)

第一章 极限与连续

§1.1 数列的极限

(一) 数列

定义1.1以自然数集合为定义域的函数，将函数值按自变量增大顺序排列起来的一列数，叫做数列，表为

$$y_1, y_2, y_3, \dots, y_n, \dots \quad (1)$$

(1) 中的每一个数 y_n 叫做数列的项。 y_n 表示当自变量是自然数 n 时所对应的函数值，可写为

$y_n = f(n)$ ($n=1, 2, 3, \dots$)，第 n 项 y_n 也叫做数列的通项。

数列(1)可以简单地表为 $\{y_n\}$ 。

例如：

$$(1) y_n = \frac{1}{n}; 1, \frac{1}{2}, \frac{1}{3}, \dots, \frac{1}{n}, \dots, \text{即} \left\{ \frac{1}{n} \right\},$$

$$(2) y_n = \frac{n}{n+1}; \frac{1}{2}, \frac{2}{3}, \frac{3}{4}, \dots, \frac{n}{n+1},$$

$$\dots; \text{即} \left\{ \frac{n}{n+1} \right\}$$

$$(3) y_n = \frac{(-1)^n}{n}; -1, \frac{1}{2}, -\frac{1}{3}, \dots,$$

$$\frac{(-1)^n}{n}, \dots; \text{即} \left\{ \frac{(-1)^n}{n} \right\};$$

$$(4) y_n = \frac{1 + (-1)^{n+1}}{2}; 1, 0, 1, 0, \dots,$$

$$y_n = \begin{cases} 1, & \text{当 } n \text{ 为奇数, 即 } \left\{ \frac{1+(-1)^{n+1}}{2} \right\}; \\ 0, & \text{当 } n \text{ 为偶数,} \end{cases}$$

(5) $y_n = n! : 1!, 2!, \dots, n!, \dots$ 即 $\{n!\}$ 。

由这些例子可以看出: 随着 n 逐渐增大时, 它们有着各自变化的趋势。下面, 我们先对几个具体数列的变化趋势做些分析, 并由此引出数列极限的概念和定义。

(二) 数列的极限

观察下面几个数列:

$$(1) y_n = 1 + \frac{1}{n} : 2, \frac{3}{2}, \frac{4}{3}, \dots$$

$$(2) y_n = 1 - \frac{1}{n} : 0, \frac{1}{2}, \frac{2}{3}, \dots$$

$$(3) y_n = 1 + (-1)^n \frac{1}{n} : 0, \frac{3}{2}, \frac{2}{3}, \frac{5}{4}, \dots$$

显然, 这三个数列当 n 无限增大 ($n \rightarrow \infty$) 时, y_n 都无限地接近于 1, 即“当 n 无限增大时, y_n 与 1 的差无限地接近于 0”。事实上就是 $|y_n - 1|$ 可以任意小, 这就是说: 不论事先指定一个多么小的正数, 在 n 无限增大的变化过程中, 总有那么一个时刻, 在那个时刻之后, $|y_n - 1|$ 小于事先指定的小正数。

下面以数列 (1) 为例, 来说明“当 n 无限增大时, $|y_n - 1|$ 可以任意小。”

$$|y_n - 1| = |(1 + \frac{1}{n}) - 1| = |\frac{1}{n}| = \frac{1}{n}$$

如果指定一个小正数, 例如 $\frac{1}{10}$, 要使 $|y_n - 1| < \frac{1}{10}$,

即 $\frac{1}{n} < \frac{1}{10}$, 则只要取 $n > 10$ 就可以了; 也就是说, 从数列

的第11项开始，以后各项都满足 $|y_n - 1| < \frac{1}{10}$ 。

如果指定一个更小的正数，例如 $\frac{1}{100}$ ，要使 $|y_n - 1| < \frac{1}{100}$ ，即 $\frac{1}{n} < \frac{1}{100}$ ，则只要取 $n > 100$ 就可以了；也就是说，从数列的第101项开始，以后各项都满足 $|y_n - 1| < \frac{1}{100}$ 。

由此可见，对于数列(1)，不论事先指定一个多么小的正数 ε ，在 n 无限增大的变化过程中，总有那么一个时刻，在那个时刻之后，总有 $|y_n - 1| < \varepsilon$ 成立。此时，我们说数列(1)以1为极限。

定义1.2 设 A 是一确定的数，如果对于任意给定的正数 ε (不论多么小)，总存在一个正整数 N ，当 $n > N$ 时，

$$|y_n - A| < \varepsilon$$

恒成立，则称当 n 趋于无穷大时，数列 y_n 以常数 A 为极限。记作

$$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y_n = A \text{ 或 } y_n \rightarrow A \quad (n \rightarrow \infty)$$

如果一个数列有极限，我们称此数列是收敛的，否则就称它是发散的。 y_n 以 A 为极限，亦称 y_n 收敛于 A 。

例如，当 $n \rightarrow \infty$ 时， $y_n = \frac{1}{n}$ 收敛于0； $y_n = 1 + \frac{1}{n}$ 收敛于1。

但不是所有数列都有极限。例如，当 $n \rightarrow \infty$ 时， $y_n = 2n$ 无极限，所以是发散的。 $y_n = \frac{1+(-1)^n}{2}$ 时而取0，时而取1，我们说它振荡无极限，因此也是发散的。

注意：1°定义中的 ε 可以任意小，这很重要，因为只有

任意小，不等式 $|y_n - A| < \varepsilon$ 才能表达出 y_n 与 A 无限接近的意思。

2° 定义中的正整数 N 是与预先指定的正数 ε 有关，当 ε 减小时，一般地说， N 将会相应地增大。

3° 常数 C 的极限是它本身。事实上， $|y_n - C| = |C - C| = 0 < \varepsilon$ ，不论 $\varepsilon > 0$ 怎样小，也不论 N 如何，上面的不等式恒成立。

例 1 证明数列 $y_n = (-1)^{n-1} \frac{1}{n}$ 的极限是零(即 $A=0$)

证：对于任意给定的 $\varepsilon > 0$ ，要使

$$|y_n - 0| = \left| (-1)^{n-1} \frac{1}{n} \right| = \frac{1}{n} < \varepsilon$$

只要取 $n > \frac{1}{\varepsilon}$ 就可以了。因此，对于任意给定的 $\varepsilon > 0$ ，取正整数 $N \geq \frac{1}{\varepsilon}$ ，则当 $n > N$ 时， $|y_n - 0| < \varepsilon$ 恒成立。所以

$y_n = (-1)^{n-1} \frac{1}{n}$ 以 0 为极限，即

$$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(-1)^{n-1} \frac{1}{n} = 0$$

例 2 证明数列 $y_n = \frac{n}{n+1}$ 的极限是 1 (即 $A=1$)

证：对于任意给定的 $\varepsilon > 0$ ，要使 $|y_n - 1| = \left| \frac{n}{n+1} - 1 \right| = \left| \frac{-1}{n+1} \right| = \frac{1}{n+1} < \varepsilon$

只要取 $n+1 > \frac{1}{\varepsilon}$ ，即 $n > \frac{1}{\varepsilon} - 1$ 就可以了。故可取正整数 $N \geq \frac{1}{\varepsilon} - 1$ ，当 $n > N$ 时， $\left| \frac{n}{n+1} - 1 \right| < \varepsilon$ 恒成立。所以

$y_n = \frac{n}{n+1}$ 以1为极限, 即 $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\frac{n}{n+1} = 1$

$$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\frac{n}{n+1} = 1$$

数列极限的几何意义:

因为 $|y_n - A| < \varepsilon$ 与不等式 $A - \varepsilon < y_n < A + \varepsilon$ 等价。所以数列 y_n 有极限 A , 也就是说, 不论给定 $\varepsilon > 0$ 怎样小, 总存在一个正整数 N , 使数列 y_n 从 $N+1$ 项起, 以后的一切项 y_{N+1}, y_{N+2}, \dots 都落在点 A (y 轴上) ε 邻域 $(A - \varepsilon, A + \varepsilon)$ 以内。如图 1—1。因此, 如果 y_n 收敛于 A , 则不论 $\varepsilon > 0$ 多么小, 即不论区间 $(A - \varepsilon, A + \varepsilon)$ 多么小, $(A - \varepsilon, A + \varepsilon)$ 内总包含 y_n 的无穷多项, 即 $(A - \varepsilon, A + \varepsilon)$ 之外最多含有 y_n 的有项个数。

图 1—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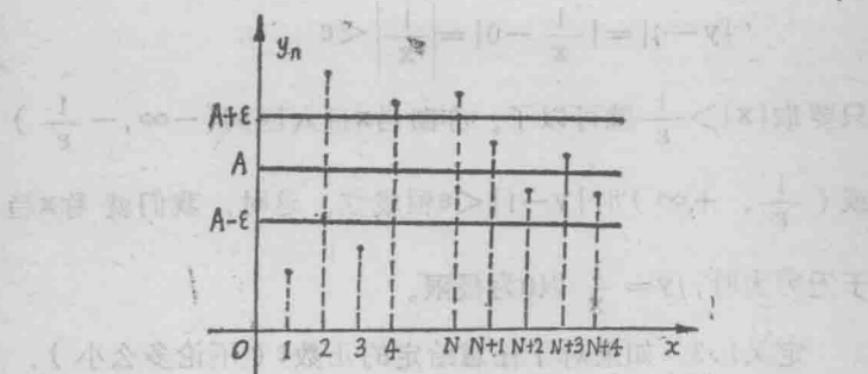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—1

§1.2 函数的极限

数列是定义于正整数集合上的函数, 它的极限只是一种

特殊函数（即整标函数）的极限。现在，我们讨论定义于实数集合上的函数 $y=f(x)$ 的极限。

(一) 当 $x \rightarrow \infty$ 时，函数 $f(x)$ 的极限。

例如：函数 $y=\frac{1}{x}$ ($x \neq 0$)

当 $|x|$ 无限增大时， y 无限接近于0，如图1—2。和数列极限一样，“当 $|x|$ 无限增大时， y 无限接近于0”，是指“当 $|x|$ 无限增大时， $|y-0|$ 可以任意地小”。

即对于任意给定的 $\varepsilon > 0$ ，要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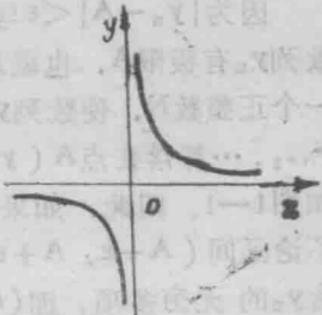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—2

$$|y-0| = \left| \frac{1}{x} - 0 \right| = \left| \frac{1}{x} \right| < \varepsilon$$

只要取 $|x| > \frac{1}{\varepsilon}$ 就可以了。亦即当 x 进入区间 $(-\infty, -\frac{1}{\varepsilon})$ 或 $(\frac{1}{\varepsilon}, +\infty)$ 时 $|y-0| < \varepsilon$ 恒成立。这时，我们就称 x 趋于无穷大时， $y = \frac{1}{x}$ 以0为极限。

定义1.3 如果对于任意给定的正数 ε （不论多么小），总存在一个正数 M ，使得当一切 $|x| > M$ 时，

$$|f(x)-A| < \varepsilon$$

恒成立，则称当 $x \rightarrow \infty$ 时，函数 $f(x)$ 以常数 A 为极限。记作

$$\lim_{x \rightarrow \infty} f(x) = A \text{ 或 } f(x) \rightarrow A (x \rightarrow \infty)$$

注意：1° 定义中 ε 刻划 $f(x)$ 与 A 的接近程度， M 刻划 $|x|$

充分大的程度， ε 是任意给定的正数。 M 是随 ε 而确定的。

2° 有时我们还需要区分 x 趋于无穷大的符号，如果 x 从某一时刻起，往后总是取正值且无限增大，则称 x 趋于正无穷大，记作 $x \rightarrow +\infty$ ，此时定义中 $|x| > M$ 可改写为 $x > M$ ；如果 x 从某一时刻起，往后总取负值且 $|x|$ 无限增大，则称 x 趋于负无穷大，记作 $x \rightarrow -\infty$ ，此时定义中的 $|x| > M$ ，可改写成为 $x < -M$ 。

例：用定义证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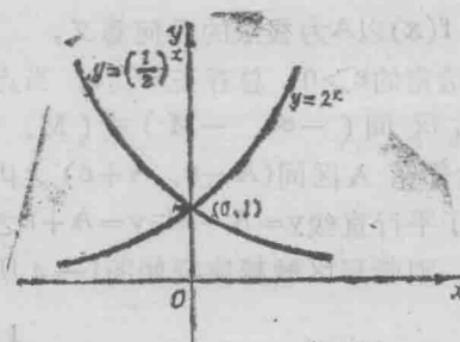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—3

$$(1) \lim_{x \rightarrow +\infty} \left(\frac{1}{2}\right)^x = 0$$

$$(2) \lim_{x \rightarrow -\infty} 2^x = 0$$

下面证明(1) (2)留作练习)

证：设 $f(x) = \left(\frac{1}{2}\right)^x$ ，对于任意给定的 $\varepsilon > 0$ ，要使

$$|f(x) - 0| = \left| \left(\frac{1}{2}\right)^x - 0 \right| = \left(\frac{1}{2}\right)^x < \varepsilon$$

只要 $2^x > \frac{1}{\varepsilon}$, 即 $x > \frac{\lg \frac{1}{\varepsilon}}{\lg 2}$ (设 $\varepsilon < 1$) 就可以了。因此, 对于

任意给的 $\varepsilon > 0$, 取 $M = \frac{\lg \frac{1}{\varepsilon}}{\lg 2}$, 则当 $x > M$ 时,

$$|f(x) - 0| = \left| \left(\frac{1}{2} \right)^x - 0 \right| < \varepsilon \text{ 恒成立。所以}$$

$$\lim_{x \rightarrow +\infty} \left(\frac{1}{2} \right)^x = 0$$

$x \rightarrow \infty$ 时, $f(x)$ 以 A 为极限的几何意义:

对于任意给定的 $\varepsilon > 0$, 总存在 $M > 0$, 当点 $(x, f(x))$ 的横坐标 x 进入区间 $(-\infty, -M)$ 或 $(M, +\infty)$ 时, 纵坐标 $y = f(x)$ 全部落入区间 $(A - \varepsilon, A + \varepsilon)$ 之内。此时, $y = f(x)$ 的图象介于平行直线 $y = A - \varepsilon$ 与 $y = A + \varepsilon$ 之间的带形区域之内。 ε 越小, 则带形区域越狭窄如图 1—4 所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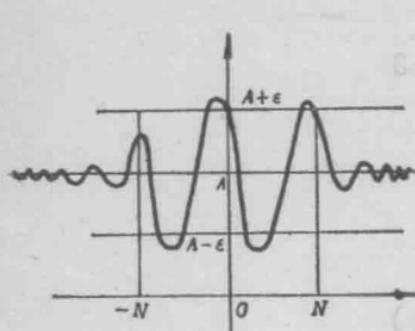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—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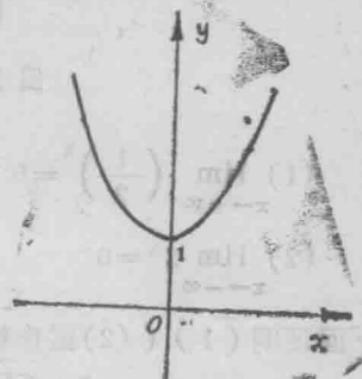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—5

(二) 当 $x \rightarrow x_0$ 时 函数 $f(x)$ 的极限

对于函数 $y = f(x)$ 除研究 $x \rightarrow \infty$ 时 $f(x)$ 的极限以外, 还需

要研究 x 趋于某个常数 x_0 时 $f(x)$ 的变化趋势。

首先考虑函数 $f(x) = 1 + x^2$ 当自变量 $x \rightarrow 0$ 时的变化状态。

从函数 $y = 1 + x^2$ 的图形（图 1—5）可明显看到，不论自变量 x 沿横轴自任何一方趋向 0 时，函数 $f(x)$ 的对应值都渐渐趋近于 1。也就是说当 x 充分接近 0 时， $|f(x) - 1|$ 可以任意小。因此，对于任意给定的 $\varepsilon > 0$ ，要使 $|f(x) - 1| = |(1 + x^2) - 1| = |x^2| < \varepsilon$ ，只要取 $|x| < \sqrt{\varepsilon}$ 就可以了。这就是说，当 x 进入邻域 $(-\sqrt{\varepsilon}, \sqrt{\varepsilon})$ 时，

$$|f(x) - 1| < \varepsilon$$

恒成立。这时我们称当 $x \rightarrow 0$ 时， $y = f(x) = 1 + x^2$ 以 1 为极限。

定义 1.4 设函数 $f(x)$ 在点 x_0 的某一个邻域内有定义（但在 x_0 可以没有定义）， A 为一确定的数。如果对于任意给定的正数 ε （不论多么小），当 x 无限趋近 x_0 时（但始终不等于 x_0 ），所对应的函数值 $f(x)$ 都满足

$$|f(x) - A| < \varepsilon$$

则常数 A 就叫做函数 $y = f(x)$ 当 $x \rightarrow x_0$ 时的极限。记作

$$\lim_{x \rightarrow x_0} f(x) = A \text{ 或 } f(x) \rightarrow A \text{ (当 } x \rightarrow x_0 \text{ 时)}$$

注意：^{1°} 根据定义显然有：

$$\lim_{x \rightarrow x_0} x = x_0$$

$$\lim_{x \rightarrow x_0} C = C$$

^{2°} 因为 $x \neq x_0$ ，所以当 $x \rightarrow x_0$ 时，函数 $f(x)$ 有没有极限与 $f(x)$ 在点 x_0 处是否有定义并无关系。

例如 $\lim_{x \rightarrow 1} \frac{x^2 - 1}{x - 1} = 2$

这里函数在 $x = 1$ 处没有定义，但

$$\left| \frac{x^2-1}{x-1} - 2 \right| = |x+1-2|$$

$$= |x-1|,$$

显然，当 $x \rightarrow 1$ 时 $|x-1|$ 可以任意小，即对于给定的任意小的 $\varepsilon > 0$, $|x-1| < \varepsilon$, 即

$$\left| \frac{x^2-1}{x-1} - 2 \right| < \varepsilon$$

恒成立。这就说明了 $\lim_{x \rightarrow 1} \frac{x^2-1}{x-1} = 2$

3° 左、右极限概念：当 x 从左侧趋近 x_0 时 ($x < x_0$), 如果函数 $f(x)$ 的极限存在，这极限就叫做函数 $f(x)$ 当 $x \rightarrow x_0$ 时的左极限，记作

$$\lim_{x \rightarrow x_0^-} f(x) \quad \text{或} \quad f(x_0^-)$$

当 x 从右侧趋近于 x_0 时 ($x > x_0$), 如果函数 $f(x)$ 的极限存在，这极限就叫做函数 $f(x)$ 当 $x \rightarrow x_0$ 时的右极限，记作

$$\lim_{x \rightarrow x_0^+} f(x) \quad \text{或} \quad f(x_0^+)$$

根据左、右极限的定义，容易证明：函数 $f(x)$ ，当 $x \rightarrow x_0$ 时极限存在的必要且充分条件是左极限及右极限各自存在且相等，即

$$\lim_{x \rightarrow x_0^-} f(x) = \lim_{x \rightarrow x_0^+} f(x)$$

因此，即使函数 $f(x)$ 的左极限和右极限都存在，但不相等，则函数 $f(x)$ 的极限不存在。

如：函数

$$f(x) = \begin{cases} |x| & \text{当 } x \neq 0 \text{ 时} \\ 1 & \text{当 } x = 0 \text{ 时} \end{cases}$$

在原点左右极限存在，且相等，即

$$\lim_{x \rightarrow -0} f(x) = \lim_{x \rightarrow +0} f(x)$$

$$= 0$$

所以 $\lim_{x \rightarrow 0} f(x) = 0$

但 $f(0) = 1$ 。

如图 1—6

再如：函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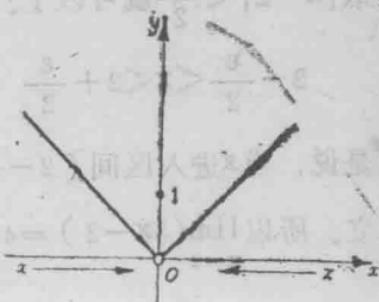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—6

$$f(x) = \begin{cases} x+1, & \text{当 } x < 0, \\ x-1, & \text{当 } x > 0, \\ 0, & \text{当 } x = 0, \end{cases}$$

当 $x \rightarrow 0$ 时极限不存在。

因为函数的左极限是

$$\lim_{x \rightarrow -0} f(x) = \lim_{x \rightarrow -0} (x+1) = 1$$

而函数的右极限是

$$\lim_{x \rightarrow +0} f(x) = \lim_{x \rightarrow +0} (x-1) = -1$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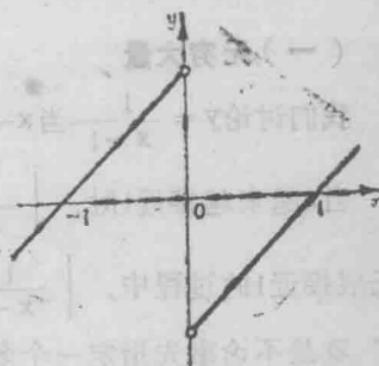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—7

函数的左右极限存在但不相等，所以函数极限 $\lim_{x \rightarrow 0} f(x)$ 不存在。

如图 1—7。

例：利用定义证明

$$\lim_{x \rightarrow 2} (3x-2) = 4$$

证：对于任意给定的 $\varepsilon > 0$ ，要使

$$|f(x)-4| = |(3x-2)-4| =$$

$$|3x-6|=3|x-2|<\epsilon$$

只要取 $|x-2|<\frac{\epsilon}{2}$ 就可以了。即

$$2-\frac{\epsilon}{2} < x < 2+\frac{\epsilon}{2}$$

这就是说，当 x 进入区间 $(2-\frac{\epsilon}{2}, 2+\frac{\epsilon}{2})$ 时， $|f(x)-4|<\epsilon$ 恒成立。所以 $\lim_{x \rightarrow 2} (3x-2) = 4$

§1.3 无穷大量与无穷小量

(一) 无穷大量

我们讨论 $y = \frac{1}{x-1}$ 当 $x \rightarrow 1$ 时的变化趋势。

当 x 越来越接近 1 时， $\left| \frac{1}{x-1} \right|$ 就越来越大。因此，当 x 无限接近 1 的过程中， $\left| \frac{1}{x-1} \right|$ 就可以任意大。“任意大”就是不论事先指定一个多么大的正数，总有那么一个时刻，在那个时刻以后，变量的绝对值可以大于那个事先指定的大正数。

显然，对任给的大正数 E （无论多么大），要使 $\left| \frac{1}{x-1} \right| > E$ ，只要 $|x-1| < \frac{1}{E}$ 就可以了。此时，我们称当 $x \rightarrow 1$ 时， $y = \frac{1}{x-1}$ 是一个无穷大量。

定义 1.5 如果对于任意给定的正数 E （无论多么大），变量 y 在其变化过程中，总有那么一个时刻，在那个时刻以